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0日前以电话、微信、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3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树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收购重庆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80%股权，重庆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作为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比较期间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实际运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战略发展，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借款形式提供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年利率不超过 4.1%。

监事会认为：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系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能够更好地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产生积极影响。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监事何树勇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 报备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